

台山市四九镇乡道 Y481 车荫村委会聚丰村至永丰村段 道路扩建工程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（资格）要求

中介机构需具备公路工程设计乙级的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、服务要求

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开展台山市四九镇乡道 Y481 车荫村委会聚丰村至永丰村段道路扩建工程项目设计编制工作。工程设计包含公路勘察、施工图设计(公路工程的混凝土路面、公路标志、标线、示警桩、道口标柱、挡土墙、圆管涵等设施)和工程预算编制出版等内容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前期工作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》和根据国家计委、建设部计价格(2002)10 号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、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有关规定。

本工程建安费约为 681033 元，根据国家计委、建设部计价格(2002)10 号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、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有关规定计算台山市四九镇乡道 Y481 车荫村委会聚丰村至永丰村段道路扩建工程前期工作的勘察费为 23605 元，施工图设计费为 21580 元，预算编制费为 2158 元，合计 $= (23605 + 21580 + 2158) = 47343$ 元，报价下浮率区间为 10%—20%。本设计合同金额为 $47343 * (1 - \text{下浮率})$ 元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5 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工程设计编制工作，并提交成果文件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